

泰州市土地资产经营有限公司

关于基础设施配套事宜的情况说明

(住宅类用地)

泰州市土地储备和不动产登记中心：

海陵区春兰路西侧、朱新河北侧地块上市前，我单位作如下承诺：

1.道路问题。春兰路、育才路已建成，确保竞得人车辆通行顺畅进场施工。

2.供水问题。根据泰州市水务有限公司答复意见，正式接水从春兰路西侧 DN500 和育才路南侧 DN300 市政供水管道接入，能保证该区域供水，1万元费用，由1负责，施工临时用水由土地竞得人自行负责（附水公司书面答复意见）。

3.供电问题。该地块红线外供电接入工程费 103 元/平方米已纳入土地成本，红线内供配电工程由土地竞得人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。

4.燃气管道通达情况，可与春兰路已建中压燃气管道接驳后敷设至该地块供应（附泰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情况说明）。

5.土地收回情况。该地块土地已收回，我们承诺在竞得土地之日起 30 日内交付土地。

6.该地块竞得成交后拆迁、交地及施工中的矛盾及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均由我单位负责协调处理，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市土地

储备和不动产登记中心无关。

7.该地块无房屋拆迁，无拆迁成本。

8.出让红线外的绿化工程由 / 。

9.红线外缝隙土地情况， / 。

单位名称：泰州市土地资产经营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

2026年9月24日